



生命活水

經文：約4:1-42

一．撒瑪利亞人

1. 本來屬於神的以色列人。
2. 因耶羅波安叛變羅波安而自立一國，不受神的管理。
3. 後與耶路撒冷脫離關係，自立偶像敬拜。
4. 十九個王沒有一個敬畏神。
5. 被亞述國所擄。
6. 與外邦人通婚，成為種族混雜的子民。
7. 為猶太人所恨惡，也不與猶太人來往。

二．耶穌對撒瑪利亞人

1. 非常疲勞還從那裏經過，因祂知道有一個婦女要從那裏經過(4:6-7)。
2. 耶穌願意他們得着活水可永遠不渴(4:7)。
3. 耶穌忍受婦人的拒絕無禮(4:9)。
4. 耶穌指明婦人的需要活水(4:10-14)。
5. 耶穌指明婦人的罪惡淫亂(4:15-18)。
6. 耶穌指明她宗教的錯誤(4:19-24)。
7. 耶穌指明她當行的道路：為主作見證，引人歸主(4:25-42)。

三．婦人對於耶穌

1. 拒絕耶穌的救恩和呼召，因她不認識耶穌是誰(4:9)。
2. 貪圖物質的利益，不信耶穌的大能(4:11-12)。
3. 良心受責備，但仍不知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獨生子，還以宗教的問題質難(4:19-20)。
4. 後來終於認識耶穌是基督，接受祂為救主。
5. 放棄原有取水的器具(4:28)。
6. 奉獻自己給主使用，留下罐子給主使用。
7. 去為主作見證，引人歸主。

結論：

你有沒有這永生的活水，使你不再渴？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